证券代码: 000919 证券简称: 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 2023-057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3年5月29日以专人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 2、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7人,参加通讯会议的1人,张群洪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出席会议。)
-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玉堂主持,公司4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名:陈胜、陈海、王健、汪洋、曹小强、张群洪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八届董事会现有非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名:高燕萍、沈永建、寇俊萍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燕萍、沈永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寇俊萍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生效。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八届董事会 现有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 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6月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 详见 2023 年 6 月 6 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 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的有关议案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日

附件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胜先生,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政工师,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副总裁。2003年4月至2009年4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政工部副主任;2009年4月至2012年4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经理;2012年5月至2017年10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17年10月至2019年6月担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2020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2022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3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兼任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医院有限公司、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海先生,1980年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董事、执行总裁、董事会秘书。2008年1月至2016年7月担任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长;2016年7月至2017年10月担任北京汉典集团运营总监;2017年10月至2018年10月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10月至2019年11月担任珍宝岛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2年6月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2年6月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执行总裁、2023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王健先生,1973年出生,大学本科,工程师,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副总裁。2008年8月至2009年3月担任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4月至2009年6月担任南京医药同乐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部经理;2009年7月至2016年7月历

任南京中山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4 月担任南京中山制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其间: 2017 年 2 月援疆); 2019 年 4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南京益同药 业有限公司、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汪洋先生,1978年出生,硕士,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2006年1月至2014年3月历任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06年1月至2011年6月兼任本公司浙江天峰制药厂财务审计部经理);2014年4月至2017年3月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20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2020年6月至今本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兼任云南金陵植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医院有限公司、南京鼓楼医院集团 安庆市石化医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湖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监事。

曹小强先生,1975年出生,硕士,经济师,政工师,中共党员。 现任本公司董事。2012年7月至2019年9月历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管、人力资源部业务主管、办公室副主任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至2021年4月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2021年4月至今,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2022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张群洪先生,1977年出生,工学博士、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董事。2015年9月至2018

年 5 月担任福州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12 月担任福州市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主持工作); 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22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陈胜持有本公司股份 309.700 股(其中 170.000 股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陈海持 有本公司股份 190,000 股(均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 性股票)、王健持有本公司股份 170.000 股(均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 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汪洋持有本公司股份 245,000 股(其中 170,000 股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曹小强、 张群洪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陈胜、陈海、王健、汪洋和张群洪与公 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曹小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 上述简历披露的信息外,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有关法律、行 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 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 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 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件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燕萍女士,1963年出生,博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4月至2014年3月担任上海复旦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16年6月担任上海美华医疗集团副总裁;2016年7月至2018年2月担任瑞典医疗健康发展集团副总裁、中国上海办事处首席代表、上海歆柏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2年1月担任上海康程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2022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康程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2022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康程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患者医疗体验事业部首席咨询顾问、首席培训师;2020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沈永建先生,1978年出生,博士、博士后、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8月至2015年7月担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17年1月至今担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20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会计学会资深专家,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国家自科委通讯评审专家,江苏省发改委项目评审专家。兼任江苏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寇俊萍女士,1972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9年6月至今任中国药科大学中药学院教授。2015年9月至2020年7月任中国药科大学中药学院副院长,2020年7月至2022年8月任中国药科大学教务处副处长。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医学部中医中药学科同行评议/学科评审专家,教育部科技成果与奖励评审专家,世中联

中医药免疫/真实世界研究专委会常务理事,中华中医药学会中药实验药理分会常务委员,江苏省首席科技传播专家。先后入选江苏省"青蓝工程"优秀青年骨干教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省 333 工程第三层次人选,省教育科技系统五一巾帼标兵,蝉联 2020-2022 年度爱思维尔中国高被引学者(中药学科)。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信息外,高燕萍、沈永 建和寇俊萍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其他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 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 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 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 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 单。